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 8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70045495\_A01号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3年度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披露2023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70045495\_A01号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周颖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 颖



王丹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丹

中国 北京

2024年3月28日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年度**

**一、资金募集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2022年4月12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2年8月02日《关于同意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24号）核准，同意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4,648,217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19,069,833.51元，扣减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2,167,444.17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8,086,794.25元（其中：审计及验资费人民币10,581,060.53元，律师费人民币11,393,616.89元，信息披露费人民币4,509,400.00元，评估费人民币370,101.64元，发行手续费及其他人民币1,232,615.19元）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78,815,595.09元，前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1576403\_B0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1,906.98
减：券商含税承销佣金及保荐费（注1）	11,783.75
加：2022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760.80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80,884.03
减：支付含税的发行费用	615.89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43,125.02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注2）	52,246.29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含税发行费用的金额（注2）	2,323.08
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3,713.15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86,286.90

注1：券商含税承销佣金及保荐费为人民币11,889.75万元，其中人民币106.00万元已提前支付。

注2：本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2,246.29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323.08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A 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A 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于 2022 年 9 月、2023 年 1 月、2023 年 2 月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注 1）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人民币万元）
INNOCARE PHARMA LIMITED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NRA971901057910302	176,719.06
北京诺诚健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9825010904	-
北京诺诚健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9825010705	-
北京诺诚健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321020100100383638	0.05
北京诺诚健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77032028000003355	-
北京诺诚健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黄寺支行	9550880208776001414	9,567.79
北京诺诚健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91490078801500002304	-
合计			186,286.90

注：开户银行为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约定银行。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对照表”。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1月1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52,246.29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含税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2,323.08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人民币54,569.37万元。

就上述置换募集资金事项，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61576403\_B01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含税发行费用实施完成。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10月12日及2023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将最高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进行该现金管理，且该8亿元人民币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并同意公司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存款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保荐机构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将全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招商银行和广发银行以协定存款产品形式进行存放，存放期限尚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023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3,713.33万元。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For and on behalf of  
InnoCare Pharma Limited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的《A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Authorized Signature(s)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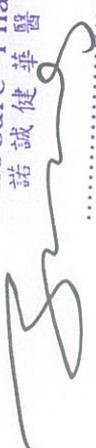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77,881.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371.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371.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注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药研发项目	否	215,087.40	149,422.06	149,422.06	25,135.33	25,135.33	124,286.73	16.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药物研发平台升级项目	否	16,718.87	11,614.66	11,614.66	9,026.85	9,026.85	2,587.81	77.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	否	39,419.88	27,385.14	27,385.14	11,470.67	11,470.67	15,914.47	41.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8,773.85	6,095.23	6,095.23	2,865.62	2,865.62	3,229.61	47.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0	83,364.47	83,364.47	46,872.84	46,872.84	36,491.63	56.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00,000.00	277,881.56	277,881.56	95,371.31	95,371.31	182,510.25	34.32	-	-	-	-

For and on behalf of  
InnoCare Pharma Limited  
諾誠健華醫藥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

附件 1: (续)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由于本公司未承诺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此处填写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注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3: 新药研发项目、药物研发平台升级项目、营销网络建设、信息化建设及产业化进程; 药物研发平台升级项目对现有药物研发平台进行升级, 提升公司研发竞争力;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搭建肿瘤和自身免疫性疾病治疗药物的营销网络, 增加产品销售规模与公司竞争力; 信息化建设项目搭建高水平的、安全可靠的信息数字化平台, 有效提升企业内部管理效率和决策水平, 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数据保护能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补充业务扩展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 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营业执照

(副本) (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01390A

扫描二维码  
了解市场主体身份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出资额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大街17层01-12室

##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2月 27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专业业务报告专用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4	11000006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259649382C	110029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8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1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6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6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6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附件: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2.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Full name 周颖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年01月20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津利成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20105670120092



周颖的年检二维码



姓名：周颖  
证书编号：12000003076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Gener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200000307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9年03月01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2月4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2月4日  
ly /m /d

输入：安永 2015.6.26

北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王丹  
 Full name: 王丹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09-20  
 Date of birth: 1984-09-20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323198409200063  
 Identity card No.: 420323198409200063



王丹的年检二  
 码0016



姓名: 王丹  
 证书号: 11000243001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1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10002430016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0016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2年12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12/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所  
 CPAs  
 转所专用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6月30日  
 2016/6/3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所(会)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1月3日  
 2016/1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所(会)专用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6月30日  
 2016/6/3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所(会)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7月13日  
 2016/7/13

